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1		導師：鄭如君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涂文玲	小考 50%、作業/訂正 15~20%、筆記 15~20%、課堂表現 10%、月考作文 10%	
英語	鄭如君	1.學習態度:30%、2.作業繳交:30%、3.紙筆測驗:40%	
本土語 (閩語)	張力心	上課表現 40%、平時的作業、小考或是學習單 20%、口說或朗讀評量 40%	
數學	張凱銘	作業 60%和小考 40%	
生物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歷史	王美惠	作業測驗 50%、學習態度 50%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 1/3、紙筆測驗 1/3、課堂參與度 1/3	
公民	王美惠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繳交 40%、平時考試 40%	
體育	林素芬	平時成績占 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 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 40%	
健康教育	江鎮丞	平時小考 50%，習作 40%，課堂表現 10%	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正賢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海洋教育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 平時小考成績 40% 作業繳交 30%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2		導師：李孟龍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周家榆	平時測驗 30%、作業書寫 30%、課堂講義 10%、作業訂正 10%、課堂表現、準時繳交作業 10%、段考作文 10%	
英語	聶永欣	課堂作業(課本及習作)60%、測驗小考 30%　課堂表現 10%	
本土語 (閩語)	王幼如	上課表現 40%、平時的作業/小考/學習單 20%、口說朗讀/測驗評量 40%	
本土語 (四縣客語)	陳佳祺	上課表現、參與度 50%、學習單與測驗 50%	
本土語 (阿美語)	高月仙	上課作業、筆記 50%、測驗 50%(課文朗讀、情境四格漫畫、與老師對話)	
本土語 (台灣手語)	張淑華	手語表達 30%（手勢準確與流暢）上課參與占比約 50%　作業占比約 20%課堂作業為主	
本土語 (太魯閣語)	梁玉春	上課學習態度及表現 40%　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 60%	
數學	劉美惠	課堂作業(課本及習作)60%、測驗小考 30%　課堂表現 10%	
生物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 1/3、紙筆測驗 1/3、課堂參與度 1/3	
歷史	王美惠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繳交 40%、平時考試 40%	
公民	王美惠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繳交 40%、平時考試 40%	
體育	林素芬	平時成績占 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 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 40%	
健康教育	江鎮丞	平時小考 50%，習作 40%，課堂表現 1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海洋教育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3		導師：涂文玲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涂文玲	小考 50%、作業/訂正 15~20%、筆記 15~20%、課堂表現 10%、月考作文 10%	
英語	鄭如君	1.學習態度:30%、2.作業繳交:30%、3.紙筆測驗:40%	
本土語 (閩語)	黃美娟	上課表現 40%，作業 20%，口說 40%	
本土語 (四縣客語)	陳佳祺	上課表現、參與度 50%、學習單與測驗 50%	
本土語 (台灣手語)	張淑華	手語表達 30%（手勢準確與流暢）上課參與占比約 50%　作業占比約 20%課堂作業為主	
數學	張凱銘	作業 60%和小考 40%	
生物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 1/3、紙筆測驗 1/3、課堂參與度 1/3	
歷史	王美惠	課堂表現 20%、平時測驗 40% 、作業 40%	
公民	王美惠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繳交 40%、平時考試 40%	
體育	周忠政	平時成績占 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 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作業)占 40% 術科考試 40%	
健康教育	涂文玲	習作 50%、學習單 5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　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海洋教育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4		導師：柯宜君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陳依婷	平時考 30%、上課表現（態度、出席率、互動）10%、作業（學習單、國習、筆記、訂正）50%、作文10%	
英語	蘇秋香	平時考35%、作業35%、課堂態度30%	
本土語（閩語）	吳淑芬	上課表現40%、平時的作業/小考/學習單20%、口說朗讀/測驗評量40%	
本土語（四縣客語）	陳佳祺	上課表現、參與度50%、學習單與測驗50%	
本土語（阿美語）	高月仙	上課作業、筆記50%、測驗50%(課文朗讀、情境四格漫畫、與老師對話)	
本土語（台灣手語）	張淑華	手語表達30%（手勢準確與流暢）上課參與占比約50%　作業占比約20%課堂作業為主	
數學	張凱銘	作業60%和小考40%	
生物	鄭博元	上課表現30%、平時小考成績40%、作業繳交30%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1/3、紙筆測驗1/3、課堂參與度1/3	
歷史	王美惠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公民	王美惠	上課表現20%、作業繳交40%、平時考試40%	
體育	周忠政	平時成績占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40%	
健康教育	柯宜君	平時小考50%，習作40%，課堂表現1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柯宜君	平時小考 50%，習作 40%，課堂表現 1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海洋教育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5		導師：陳依婷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陳依婷	平時考30%、上課表現（態度、出席率、互動）10%、作業（學習單、國習、筆記、訂正）50%、作文10%	
英語	聶永欣	課堂作業(課本及習作)60%、測驗小考30%　課堂表現10%	
本土語 (閩語)	吳淑芬	上課表現40%、平時的作業/小考/學習單20%、口說朗讀/測驗評量40%	
本土語 (四縣客語)	陳佳祺	上課表現、參與度50%、學習單與測驗50%	
數學	張凱銘	作業60%和小考40%	
生物	鄭博元	上課表現30%、平時小考成績40%、作業繳交30%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1/3、紙筆測驗1/3、課堂參與度1/3	
歷史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公民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體育	黃靖淑	平時成績占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40%	
健康教育	江鎮丞	平時小考50%，習作40%，課堂表現1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生態創客	鄭博元	上課表現 30%、平時小考成績 40%、作業繳交 30%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6		導師：王菀詩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鄭凱元	課堂表現10%、筆記10%、作業10%、小考20%、段考作文10%	
英語	王菀詩	小考(單字、句子) 30%、作業30%、聽力測驗20%、課本筆記10%、課堂互動表現10%	
本土語 (閩語)	王幼如	上課表現40%、平時的作業/小考/學習單20%、口說朗讀/測驗評量40%	
本土語 (阿美語)	高月仙	上課作業、筆記50%、測驗50%(課文朗讀、情境四格漫畫、與老師對話)	
數學	張沛軒	平時成績(作業60%，小考40%)	
生物	陳麗巧	學習態度(含課堂問答)1/3，作業1/3，紙筆測驗1/3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1/3、紙筆測驗1/3、課堂參與度1/3	
歷史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公民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體育	黃靖淑	平時成績占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40%	
健康教育	江鎮丞	平時小考50%，習作40%，課堂表現1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生態創客	陳麗巧	學習態度(含課堂問答)1/2，作業 1/2	

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14學年度學生平時成績評量方式彙整表

年級：707		導師：周家榆	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國文	周家榆	平時測驗30%、作業書寫30%、課堂講義10%、作業訂正10%、課堂表現、準時繳交作業10%、段考作文10%	
英語	蘇秋香	平時考35%、作業35%、課堂態度30%	
本土語 (閩語)	張力心	上課表現40%、平時的作業、小考或是學習單20%、口說或朗讀評量40%	
本土語 (四縣客語)	陳佳祺	上課表現、參與度50%、學習單與測驗50%	
本土語 (海陸客語)	張鳳玲	上課態度、參與度50%、學習測驗50%	
本土語 (阿美語)	高月仙	上課作業、筆記50%、測驗50%(課文朗讀、情境四格漫畫、與老師對話)	
數學	張凱銘	作業60%和小考40%	
生物	陳麗巧	學習態度(含課堂問答)1/3，作業1/3，紙筆測驗1/3	
地理	林旻慧	作業1/3、紙筆測驗1/3、課堂參與度1/3	
歷史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公民	倪佳慧	課堂表現20%、平時測驗40% 、作業40%	
體育	黃靖淑	平時成績占60%，其內容含出席率20%，(實作、上課表現、報告、作品)占40%	
健康教育	江鎮丞	平時小考50%，習作40%，課堂表現10%	

科目	授課教師姓名	評量方式與配分	備註
音樂	徐睿	平時 60% 擇用 2 次較高直笛/歌唱部分作品成績。若低於 2 次作品，缺一次給予 70 分，缺 2 次給予 60 分。情意學習態度酌額外增減 15 分。另缺席達 2/3 總堂數則將作品成績扣 10 分、缺席達 3/4 總堂數將作品成績扣 15 分以上。 定考 40%，定考 2：呈現一首完整直笛/歌唱曲目；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美術	李孟龍	平時 60% 80+分組加分平均;組長同上再加 5 分，小老師同上再加 10 分;組長與小老師額外加分視上課實際情況調整。定考 40%，定考 2：一件完整作品或學習單，定考 3：期末藝能科筆試	
表演	蕭正雄	平時成績比例 60% 出席率 20%、分組呈現 40%、個人表現 40%（學習態度、配合度、創意）定考成績 40% 二段（七年級相聲+化妝）	
童軍	張翠萍	上課表現 20%、作業作品 30%、小隊成績 30%、期末筆試 20%	
輔導	林淑暖	上課表現 20% 作業 30% 分組成績 30% 期末測驗 20%	
資訊科技	沈奕菱	課堂作業/作品 50% 習作 20% 小考/測驗 10% 課堂表現 10%	
生活科技	賴韋伶	一、平時表現：70%（學習態度 20%、課程參與 20%、實作課程作品呈現 30%） 二、定期考試：30%（紙筆測驗:藝能科考試）	
碇內報馬仔 走讀碇內	李慧儀	上課參與 30%、作業成績 40%、上台報告 30%	
碇內報馬仔 認識家鄉	江鎮丞	一、平時表現：30%（學習態度、課程參與） 二、作業繳交：30%（學習單） 三、作品成績：40%（實作課程作品呈現）	
生態筆記 生態創客	陳麗巧	學習態度(含課堂問答)1/2，作業 1/2	